

江苏省医学会

苏医会科便函[2021]024号

关于推荐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

专家的通知

各市医学会、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江苏省医学会科研项目评审、科技奖评审及推荐、人才评选及推举等工作，根据《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经研究决定聘任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专家。请各单位按要求做好推荐工作，现将推荐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专家条件

1.年龄原则上在70周岁以下（院士除外），身体健康，热心社会工作。

2.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科学作风，认真严谨，秉公办事，不徇私情，热心社会工作。

3.江苏省内工作的“两院”院士、欧美等国家的海外院士，国家级计划、基金、成果项目等评审专家和评委，中华医学会专科分会委员、江苏省医学会专科分会主委（包括现任、前任、候任）和副主任委员、省级及以上重点学科或重点专业学科带头人等基础与临床医学专家。

4.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有较宽知识面和较高专业技术水平，熟悉从事专业领域的国内外发展现状和趋势，熟悉有关法规与政策。

二、省内高等医学院校、委直属卫生单位、驻宁部队卫生单位可作为推荐单位直接将推荐材料报我会科技教育部，其它单位由所在市医学会统一上报。

各推荐单位应结合所在地区（单位）及各专业领域的实际情况推荐符合要求的人选，并注重推荐在一线工作的优秀中青年专家。

三、请各推荐单位于9月15日前将填写好的《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专家推荐表》（附件1）及《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2）统一打包发送至邮箱：cmajsedu@vip.163.com，并同时将纸质版推荐表（双面打印）一式一份报送至省医学会313办公室。推荐表需由被推荐专家填写，并由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审核盖章。

四、根据《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被推荐专家经科技评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我会将颁发聘书。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苏省医学会科技教育部 李楠

地址：南京市中央路42号（210008）

电话：（025）83620679

附件请登录江苏省医学会官网（网址：

<https://www.jsma.net.cn/cn/index.aspx>) -科技奖励栏目-相关文件自行下载。



- 附件：1.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专家推荐表
2.江苏省医学会科技评审专家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